

2024年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政法委既是政法部门，又是党委的重要职能部门，是同级党委加强政法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参谋和助手，其主要职责是：（一）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维护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二）遵守和实施宪法法律，带头依法履职，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维护国家法制的统一、尊严和权威。

（三）研究影响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的重大事项或者重大案件，制定依法处理的原则、政策和措施。（四）研究推动本单位或者本系统全面深化改革，研究制定本单位或者本系统执法司法政策，提高执法司法质量、效率和公信力。（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本单位或者本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六）完成上级党组（党委）和党委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七）组织推动广大法学工作者、法律工作者参与立法的起草、论证，参与执法的调查和司法的改革，参与法学教学和法制宣传，开展多学科、多层次、宽领域的法学研究。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是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办公室、政工室、信息调研科、综治工作科、涉法涉诉信访科、执法监督科、发邪教协调科。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175.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8.1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75.44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8.5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3.9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175.4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175.44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175.44	支 出 总 计	1,175.44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合 计	1,175.44	1,175.44	1,175.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8.17	1,108.17	1,108.17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1,108.17	1,108.17	1,108.17										
		01	行政运行	248.81	248.81	248.8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9.36	859.36	859.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	24.76	24.7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6	24.76	24.7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24.76	24.76	24.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4	18.54	18.5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4	18.54	18.54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4	18.54	18.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97	23.97	23.97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97	23.97	23.97										
		01	住房公积金	23.97	23.97	23.97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 175. 44	316. 08	859. 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108. 17	248. 81	859. 36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 108. 17	248. 81	859. 36	
		01	行政运行	248. 81	248. 8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9. 36		859. 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 76	24. 7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 76	24. 7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 76	24. 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 54	18. 5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 54	18. 54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 54	18. 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 97	23. 97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 97	23. 97		
		01	住房公积金	23. 97	23. 97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75.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8.17	1,108.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	24.76		
		八、卫生健康支出	18.54	18.5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3.97	23.97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175.4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175.44	1,175.4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175.44	支 出 总 计	1,175.44	1,175.4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175.44	316.08	272.35	43.73	859.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8.17	248.81	205.08	43.73	859.36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08.17	248.81	205.08	43.73	859.36
		01	行政运行	248.81	248.81	205.08	43.7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9.36				859.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	24.76	24.7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6	24.76	24.7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6	24.76	24.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4	18.54	18.5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4	18.54	18.54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4	18.54	18.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97	23.97	23.97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97	23.97	23.97		
		01	住房公积金	23.97	23.97	23.9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316.08	272.35	43.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68.53	268.5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6.88	66.88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7.75	97.75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51	29.51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58	5.5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4.76	24.7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30	11.3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19	6.1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59	2.5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3.97	23.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3		43.7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20		8.2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0.50		10.5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3.00		3.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2.80		2.80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16		0.1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1.55		11.5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8.00		4.00		4.00	4.00	5.80		3.00		3.00	2.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16.08	316.08	316.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68.53	268.53	268.5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6.88	66.88	66.88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7.75	97.75	97.75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51	29.51	29.51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58	5.58	5.5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4.76	24.76	24.7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30	11.30	11.3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19	6.19	6.1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59	2.59	2.5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3.97	23.97	23.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3	43.73	43.7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20	8.20	8.2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50	0.50	0.5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0.50	10.50	10.5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3.00	3.00	3.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2.80	2.80	2.80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16	0.16	0.1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0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859.36	859.36	859.36						
综合治理及维稳（含扫黑除恶、矿业秩序整顿）工作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59.36	59.36	59.36						
网格管理人员误工补贴及培训费奖励费、网格化管理及综治中心运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800.00	800.00	800.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69.30	69.30	69.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30	69.30	69.30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30	69.30	69.3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30	69.30	69.30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1,175.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75.44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1,175.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6.08万元，项目支出859.36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1,175.44万元，比上年增加109.94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109.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109.94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109.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9.94万元，项目支出增加100.00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基本支出增加为，人员增加，工资福利上涨；项目部分主要因为根据相关文件规定，专职网格员考核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5.80万元，比上年减少2.20万元，下降27.50%。主要原因是根据统一要求，经费压缩，节约开支所致。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0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比上年减少1.00万元，下降25.00%，主要原因是根据统一要求，经费压缩，节约开支所致。

3. 公务接待费2.80万元，比上年减少1.20万元，下降30.00%，主要原因是根据统一要求，公务接待费压缩，节约开支所致。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3.73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0.04%，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重大变化，基本持平。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69.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9.3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2个，预算资金859.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859.36万元。拟对综合治理及维稳（含扫黑除恶、矿业秩序整顿）工作专项经费、网格管理人员误工补贴及培训奖励费、网格化管理及综治中心运作经费等2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859.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859.36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综合治理及维稳（含扫黑除

恶、矿业秩序整顿)工作专项经费、网格管理人员误工补贴及培训奖励费、网格化管理及综治中心运作经费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治理及维稳（含扫黑除恶、矿业秩序整顿）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9. 36		
	其中：财政拨款	59. 3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工作正常运行率100%，社会和谐稳定提升情况显著，单位内部人员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总成本控制数	≤59. 36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治中心建设完成数	=15个
			市域社会治理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综治中心建设达标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综治中心建设完成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正常运行率	=100%
			社会和谐稳定提升情况	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单位内部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网格管理人员误工补贴及培训费奖励费、网格化管理及综治中心运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招远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对兼职网格员、城区网格员、专职网格员的补助,保障工作正常运行。城区社区网格化规范运行率100%,农村网格化规格运行率100%,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兼职网格员补助标准	=2400元
			城区网格助理员补助标准	≥30元/户
			专职网格员绩效标准	=12000元/人
			总成本控制数	≤80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兼职网格员补助发放人数	≥849人
			专职网格员补助发放人数	≥183人
			网格助理员补助发放人数	≥861人
			城区网格助理员发放户数	≥100699户
			配备手机数量	≥1343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正常运行率	=100%
			办公设备投入使用率	=100%
			城区社区网格化规范运行率	=100%
			农村网格化规格运行率	=10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